

高雄榮民總醫院藥師聯合訓練計畫

特殊混合注射藥品調劑

製定日期：101.04.11

一、 訓練宗旨：

藉由本院提供之教師、設備及課程，使其他醫療機構派送至本院受訓學員得以接受完整訓練，以提升學員的專業技能，提高醫療服務品質。

二、 訓練目標：

提供受訓學員完整特殊混合注射藥品調劑訓練，使其具備從事特殊混合注射藥品之調劑技術及相關專業知識，以提升學員的專業技能，提高醫療服務品質。

三、 訓練對象：

執業登錄於各醫療機構之衛生署教學補助計畫藥事人員。

四、 訓練實施方式

(一) 訓練時間

可依照送訓醫療機構需求彈性安排，以週為單位(每週 40 小時)，每次送訓時間至少 1 週。

(二) 訓練內容與課程綱要

項目	課程綱要
訓練前能力評核	藉由筆試、口試或實際操做了解學員學前能力，以便適當安排訓練課程
環境與設備介紹	介紹訓練單位的整體環境與訓練設施，並說明應注意事項。

項目	課程綱要
特殊混合注射藥品之管理	介紹本部目前特殊混合注射藥品之管理作業，讓學員對本部特殊混合注射藥品有一基本認識。
無菌調配環境及設備	介紹無菌調配環境、設備及維護，讓學員了解本部對無菌調配環境及設備品質之保障。
全靜脈營養輸注液調劑作業	介紹於調配室內配製全靜脈營養輸注液時的作業流程及應注意事項，且由指導藥師教導實際操作。
居家靜脈營養調劑作業	介紹於調配室內配製居家靜脈營養液時的作業流程及應注意事項。
病人自控式止痛麻醉藥品調劑作業	介紹於調配室內配製病人自控式止痛麻醉藥品時的作業流程及應注意事項，且由指導藥師教導實際操作。
其他無菌製劑調劑作業	介紹於調配室內配製 Cryst. PCN test、Methylene blue、Cocaine 及 EDTA Eye drops 時的作業流程及應注意事項。

(三) 訓練方式

- 1、 學員報到後先由教育訓練負責藥師對學員介紹整體環境與主管；說明訓練課程內容、時間安排與評核方式，並說明訓練期間應填寫之訓練紀錄(表三)。
- 2、 依照課程由指導藥師予以學前測驗(表一)，並依其結果安排課程(表二)。
- 3、 依照課程表由指導藥師予以口授課程及實做課程訓練。
- 4、 評核訓練成效(表四)： 筆試、訓練間表現、DOPS
- 5、 滿意度調查：於結訓前請學員該次訓練之滿意度調查表(表五)。
- 6、 座談會：訓練期間舉辦座談會以了解學員及教師之意

見。

7、 結訓且通過考核學員頒發結訓證明。

(四) 代訓學員訓練成效評核機制

1. 筆試 -- 口授課程前後測
2. 實做評核— 1) DOPS (A. 全靜脈營養輸注液調劑 (表六)
B. 自控式止痛麻醉藥品調劑 (表七)
2) 現場操作指導藥師評分

五、 訓練計畫成效評核機制

(一) 訓練評值與回饋

- 1、 訓練結束時調查學員對課程安排、硬體設備、教師教學..等相關軟硬體的滿意度。
- 2、 舉辦座談會：參加成員有主管、學員、教師、訓練計畫負責人。
座談會辦理：2 週以內訓練期 -- 至少一次； 2 週以上訓練期 --期中 1 次，期末一次

(二) 計畫評值

- 1、 訓練結束時，由主管召集該次聯合訓練相關人員開檢討會議，針對學員及教師的回饋與建議，改善訓練課程。
- 2、 每年修改訓練計畫。

六、 權利義務

(一)訓練醫院（高雄榮總）權利與義務

- 1.依據『高雄榮民總醫院接受院外醫療人員來院進修實施要點』所制定之收費標準，向代訓學員收取訓練或住宿費用。
2. 訓練醫院醫依訓練計畫提供代訓學員相關教育訓練。

(二)送訓機構與學員之權利與義務

- 1.須由送訓機關函送衛生主管機關核備後，方得以執行訓練計畫。
- 2.代訓學員必須在臨床教師之實務訓練指導下執行實務訓練，對所照顧之病人詳細觀察、紀錄並提供合宜之照護。
- 3.代訓學員於受訓期間之出勤、請假作業，需依訓練醫院之相關規定辦理：代訓學員因故無法到院接受訓練時，需填寫「實(見)習學生／進修人員請假單」完成請假手續，同時知會送訓機構。
- 4.代訓學員於訓練期間發生醫療糾紛或其他法律問題時，依高雄榮總送訓機構所簽訂之建教合約書內容辦理。

七、聯繫機制

1. 教學研究部：07-3422121 分機 1551 蔡明宗先生
2. 藥劑部：07-3422121 分機 6112 葉明欽藥師